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海外監管公告
對外投資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下文載列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發的「對外投資進展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3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汪寶平先生及楊衛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瞿佳女士及金永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開國先生、鄒小磊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民朴紫荆基金：天津民朴紫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厚朴投资：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

民朴投资：民朴投资咨询（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合伙人）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北京鸿瀚投资：北京鸿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合伙协议》：《天津民朴紫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协议》
（ 年 月 日修订版）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年 月 日，本公司与民朴投资咨询（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在上海签署《份额转让协议》，与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民朴投资咨询（深圳）有限责任公司、山东铁路发展基金

有限公司、北京鸿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天津民朴紫荆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协议》，本公司受让民朴投资在民朴紫荆基金尚
 未出资的人民币 万元认缴出资份额，成为民朴紫荆基金新的有限合伙人，
 占募集总规模的 。（详见公司公告临 ）

二、 对外投资进展概述

年 月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民朴投
 资咨询（深圳）有限责任公司、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北京鸿瀚投资基
 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在上海签署《天津民朴紫荆股权投资投资基金企业 有
 限合伙 合伙协议》（ 年 月 日修订版），根据《合伙协议》，民朴紫荆基金
 减资变更完成后，各投资方的投资情况如下：

民朴紫荆基金投资人出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投资者名称	承担责任 方式	认缴出资 金额	占认缴出资 比例
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无限责任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鸿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有限责任		
合计			

截止目前，本公司作为民朴紫荆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已实缴人民币
 万元。

三、合伙协议的主要修订内容

本次《天津民朴紫荆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协议》（ 年
 月 日修订版）对民朴紫荆基金的管理费相关条款做了修订，将各合伙人应分
 摊的管理费从原约定的 按最终实缴出资额的百分之二 修改为 百分之
 一点五 ，修改后相关条款如下：

作为向本合伙企业提供投资运作、运营管理等服务的对价，本合伙企业应向
 管理人及 或其指定方支付管理费。就每一合伙人，在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内，其

应分摊的管理费合计为该合伙人最终实缴出资额的百分之一点五，并在其缴付认缴出资额时一同支付至合伙企业。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对民朴紫荆基金的投资需要有一定的周期方能实现收益，此外，投资过程中也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合伙企业的经营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因而客观上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及时跟踪了解民朴紫荆基金的运作情况，督促项目产生收益及时分红，加强防范投资风险，保证公司投资安全性，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年 月 日

报备文件

（一）《天津民朴紫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年 月 日修订版）。